

2018 年度

四川省绵阳市江油市政法委部门

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0
附件 1	20

附件 2	24
第五部分附表.....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二、收入总表.....	25
三、支出总表.....	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5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指导督促政法各部门贯彻执行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及同级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关系。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狠抓渗透破坏防范，实现国家安全防控能力新提升。一是扎实做好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工作。与在江重点科研单位建立工作联席机制，集中开展在江重要军事、科研设施设施、部位、场所周边治安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积极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月宣传活动，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维护国家安全的自觉性。二是深入推进反邪教工作。积极组织全市干部群众参与“治蜀兴川奔小康，指尖接力传正道”反邪教网上签名活动，持续加大社会面宣传力度。加强防范控制，严厉打击邪教活动，压缩邪教活动空间。三是扎实做好意识形态领域研判预警。依法打击网络编造传播谣言，有效维护清朗的网络空间。

二、狠抓源头防范化解，实现维护社会稳定水平新提升。一是切实压实维稳工作责任。严格实行维稳目标管理责任制，构建起主要领导负总责，班子成员“一岗双

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二是深入开展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围绕移民群体、涉众型经济犯罪、征地拆迁、涉房地产等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和规模性集访的问题隐患，适时开展全覆盖滚动排查。今年，共排查各类不稳定因素 261 条，协调调处矛盾纠纷及涉稳隐患 57 起，未发生一起大规模群体性事件，未发生一起规模性进京赴省集访事件。三是严格执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牵头研究拟定《江油市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及风险管控暂行办法》，强化对重大工程和项目管控。今年，共 11 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在市委维稳办备案。

三、综治中心建设高效推进。深入推进信息化资源融合和内外资源整合，切实加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目前，我市已完成 1 个市级中心、42 个乡镇中心、440 个村（社区）中心建设。同时，将法学会“三级平台”嵌入各级综治中心，为法学会推进“实体化、实战化”建设提供了平台。今年 4 月，全国部分省（区）法学会工作调研座谈会在绵阳召开，我市精彩呈现法学会“三级平台”建设及运行情况，得到了中国法学会和省市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四、扫黑除恶工作深入开展。一是党政高位引领。成立了市委分管领导任组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主要领导任副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领导小组。落实了工作人员，工作场地，工作设备，全力保障工作有力推进。二是强化工作机制。制定了《江油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实施方案》、《江油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责

任清单》，《江油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工作规则》等，稳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三是深化开展“三分类三升级”活动，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大力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四是深挖彻查力度不断加大。纪委监委、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局联合制定“一案三查”工作机制，定期分析研判涉黑涉恶案件。五是深入宣传教育。充分发挥广播、电视、“两微一端”、网络城市论坛等媒介作用，形成了强大的舆论声势和社会氛围。

五、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有效完善。进一步聚焦“建设、联网、应用”三个关键环节，持续推进“雪亮工程”建设。目前，我市累计完成了173个村的“雪亮”工程建设，超额完成2个村的建设任务。“雪亮”工程覆盖地区的社会治安状况进一步好转，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部分地区实现“零发案”。大力推进“天网”、乡镇“小天网”和路巷视频管控系统建设。积极整合社会视频资源，铁路沿线音（视）频监控系统已基本建设完成。**六、不断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不断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坚持把全面深化“公调对接”机制作为践行发展“枫桥经验”，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格局，防范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重要举措，切实提升矛盾纠纷化解质效。今年6月，我市“公调对接”机制经验在全省推进“公调对接”机制建设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培训会议上作书面发言，为全省“公调对接”机制建设提供了可复制的江油经验。

二、机构设置

政法委无下属二级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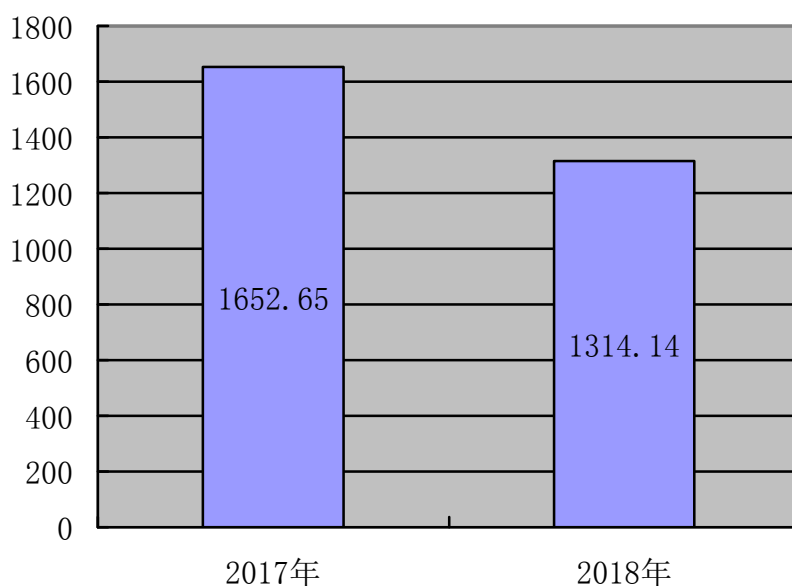
纳入政法委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1314.1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38.51 万元，下降 20.48%，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预算压减。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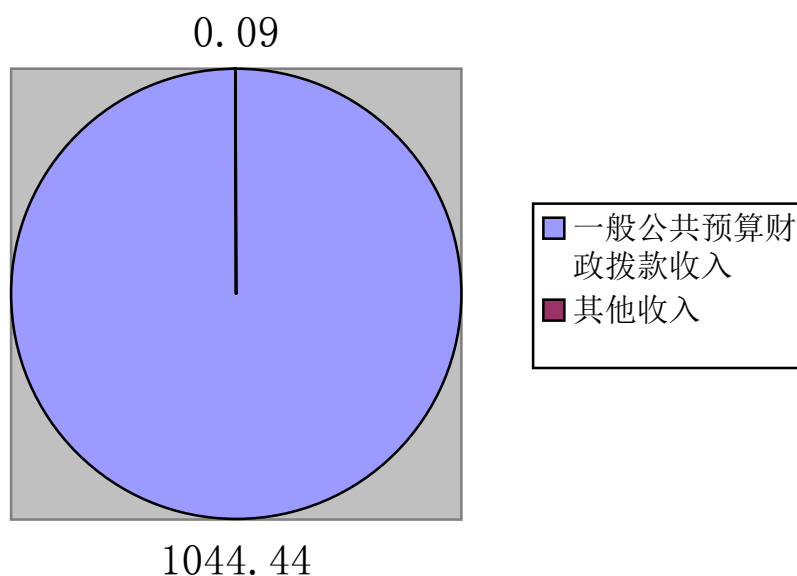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104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4.44 万元，占 99.99%；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0.09 万元，占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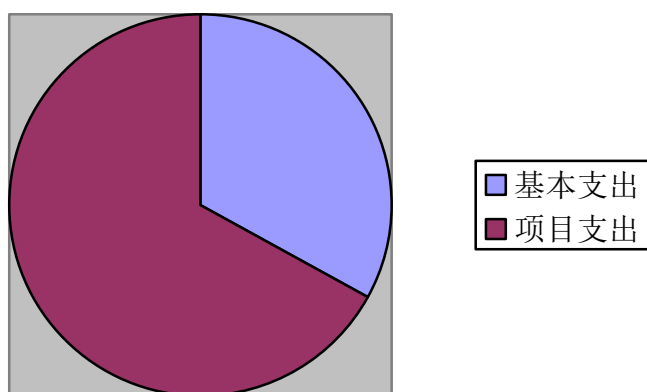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1080.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58.38 万元，占 33.17%；项目支出 722.07 万元，占 66.83%；未发生上缴上级支出；未发生经营支出；未发生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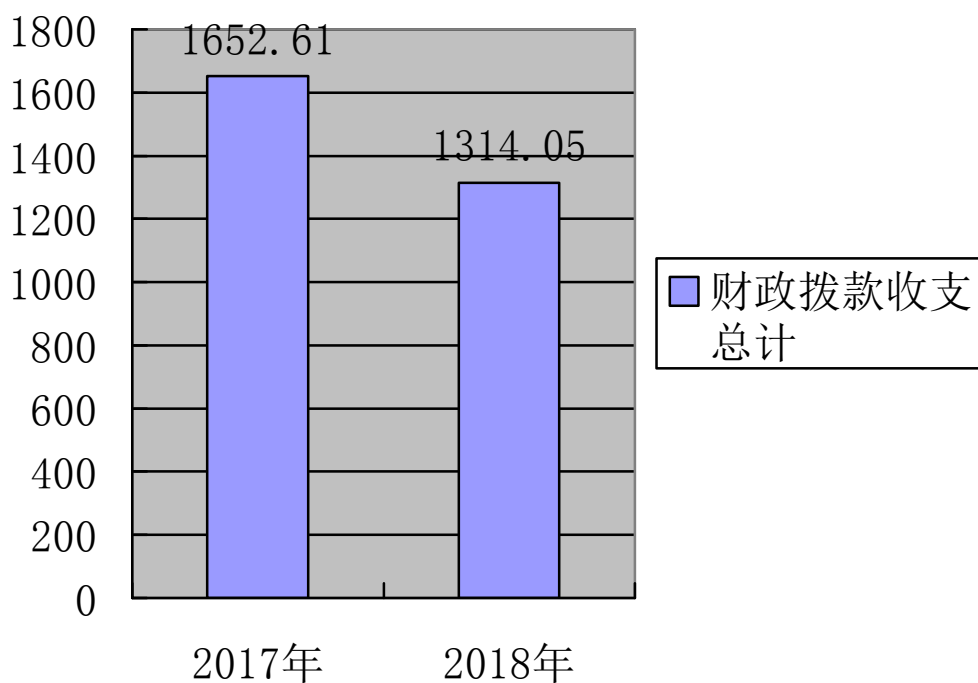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单位：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14.05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38.56万元，下降20.49%。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预算压减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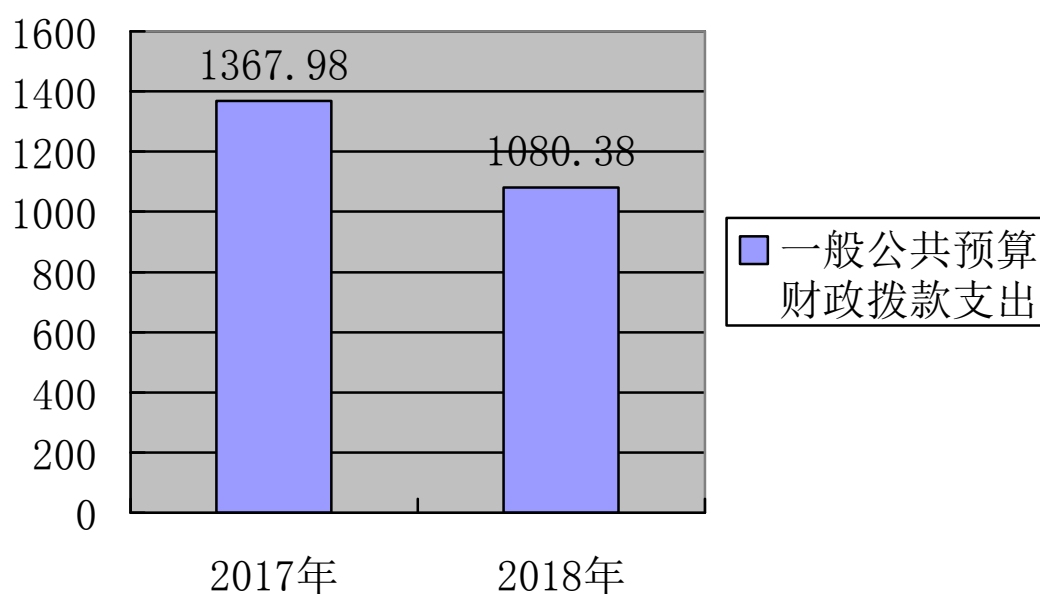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0.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287.6 万元，下降 21.02%。主要变动原因是压减专项预算。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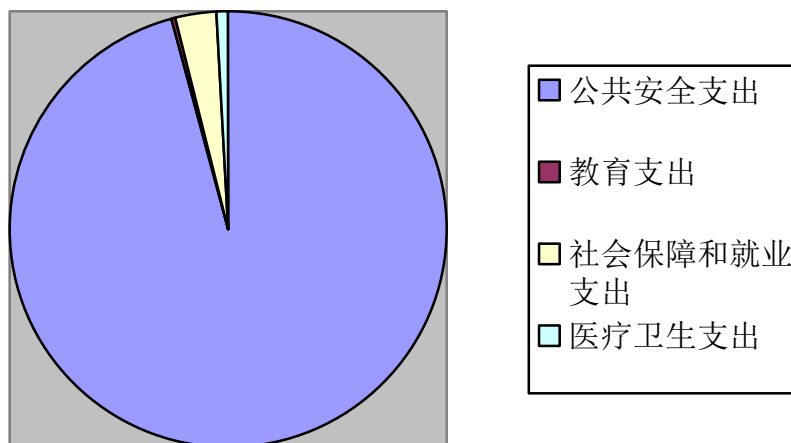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0.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1036.25 万元，占 95.92%；教育支出（类）1.79 万元，占 0.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59 万元，占 3.2%；医疗卫生支出 7.75 万元，占 0.71%。（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

元)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036.25 万元，完成预算 99.2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14.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690.83 万元，完成预算 82.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大调解专项补助、司法救助专项经费、网格化服务运行经费等结转下年使用。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防范和处理邪教犯罪（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21.24 万元，完成预算 0.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禁毒举报专项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未发生支出,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下年使用。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7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 9.55 万元, 完成预算 92.9%,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补助未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5.0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 7.7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58.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323.4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34.9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水费、邮电

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数据来源财决 07 表，根据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罗列全部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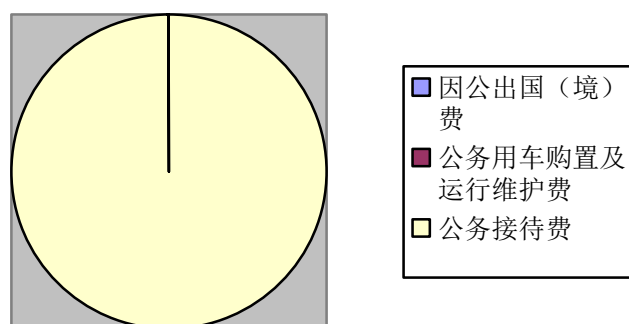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8万元，完成预算69.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未发生，与 2017 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未发生，与 2017 年度持平。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单位未保留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5.8 万元，完成预算 69.8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127.45%。主要原因是外省市及区县政法委到我市考察交流较以往增多。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6 批次，52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5.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参观交流综治中心建设、雪亮工程建设、网格化服务管理、法学会实体化实战化、禁毒教育、维稳防邪、队伍建设、大调解等。其中：

2018 年度未发生外事接待支出。

2018 年度未发生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8 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绩效目

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18年，市财政选取10个市级部门为项目绩效目标编制试点单位，市政法委非试点单位，因此，本单位2018年未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江油市政法委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政法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4.91万元，比2017年减少16.05万元，下降31.5%。主要原因是加强日常公用经费管理，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本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支出。

（数据来源财决CS06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政法委无车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数据来源财决CS05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防范和处理邪教犯罪（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处置“发轮功”、处置冒用宗教名义的邪恶组织、处置有害气功等方面的支出。

1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禁毒管理（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开展禁毒工作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

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江油市政法委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江油市政法委是行政单位。内设机构 5 个(办公室、政治处、执法监督室、维稳防邪指导股、综治指导股)，下属事业单位 1 个（江油市法学会）。

（二）机构职能。

江油市政法委主要负责领导管理政法工作。指导督促政法各部门贯彻执行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及同级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关系。

（三）人员概况。

江油市政法委共有编制 20 名，实有在职人员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 名，实有 13 人；参公编制 3 名，实有 3 人；事业编制 2 名，实有 0 人；工勤编制 2 名，实有 3 人。退休人员 6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8 年度收入 1044.53 万元，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4.44 万元，利息收入 0.09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80.3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036.25 万元，教育支出 1.7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75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 部门综合预算实行“两上两下”预算编制程序。按照财政部门统一的部门预算编制格式和规范的编制方法，分别编制 2017 年度部门收入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进行充分论证，做到编制有据；部门预算的各项数据准确、可靠，确保部门预算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2. 按照《四川省省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本单位的绩效监控工作，对项目进度、预算执行、投入产出、各项效益的阶段完成情况进行动态跟踪监控，进一步明确项目完成目标可能性及时间，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了政法专项工作顺利开展。

3. 按照财政部门统一部署，本单位于 2018 年 3 月 5 日按要求公开了 2018 年部门预算；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按要求公开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二）专项预算管理。

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对专项经费预算进行了细化编列，

细化到“项”级科目和具体项目，明确到具体金额，按规定程序上报至财政预算部门。

严格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使用，确保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监督管理，及时拨付资金，防止滞留或挪用；并按规定用途严格规范资金使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强化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根据绩效评价工作任务，适时组织业务主管部门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三是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监督；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接受同级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三）结果应用情况。

包括部门自评质量、绩效目标公开和自评公开、评价结果整改和应用结果反馈等情况。

我委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认真进行了自查自评。绩效评价自查开展覆盖部门整体支出，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参照项目年度预算执行情况、“三年滚动规划”执行情况统筹项目支出需求，保障重点支出，调整支出结构，优化财政资金配置，不断强化绩效理念，推动我委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18年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 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设定有待更科学更合理。

(三) 改进建议。

将进一步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附件 2

本单位 2018 年未进行项目绩效评价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备注：这 13 张公开表以电子表格用附件方式公开，没有数字的空表也要公开，公开前核实是否为 13 张表。）